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6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10月15日书面通知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秦跃中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11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拟以股权转让及增资方式收购江苏众芯邦40%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以上两项议案审议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